

陳文和主編

嘉定王鳴盛全集

第五冊

中華書局

陳文和 主編

嘉定王鳴盛全集

第五冊

中華書局

十七史商榷卷四十一

三國志三

劉璋傳脫誤

劉二牧璋傳：「張魯驕恣，璋遣龐義等攻魯，所破。」通鑑作「數爲所破」。又：「璋聞曹公征荊州，已定漢中，遣河內陰溥致敬於曹公。」已定漢中四字，殊不可解，必有脫誤。曹公定漢中，張魯遁走，在建安二十年，距此時相後數年。

山勢

先主傳：「先主與夏侯淵、張郃等相拒，自陽平南渡沔水，緣山稍前，於定軍山勢作營。」案：法正傳云「於定軍興勢作營」。此「山」字誤。其下脫文，何氏已詳之。

勸學從事譙周

建安二十五年，群臣勸進先主，內有「勸學從事譙周」。顧氏曰：「譙周傳：『建興中，丞相亮領益州牧，以周爲勸學從事。』」與此不同。周卒於晉泰始六年，年七十二。當先主即位，年僅二十三，未必與勸進之列，從本傳爲是。

宮府

諸葛亮傳：亮率軍北駐漢中，上疏曰：「宮中府中俱爲一體，陟罰臧否，不宜異同。」案：府者即三公之府，見前漢書。宮中者，黃門常侍也。弘恭、石顯排擊蕭望之、周堪、曹節、王甫輩反噬陳蕃、竇武，此宮府不一之禍也。時雖以攸之、禕、允分治宮中政令，猶恐後主柔暗，或有所暱，故首以此爲言。其後董允既卒，黃皓專政，而國亡矣。當檢允傳同觀，又可與三十七卷「臺閣」一條參尋之。

若無興德之言

亮上疏曰：「討賊興復不效，則治臣之罪，以告先帝之靈。責攸之、裨、允等之慢，以彰其咎。」案：此文載文選，李善注謂「責攸之」之上有「若無興德之言」六字，蜀志本有，文選脫。今蜀志諸葛亮傳反脫，而文選反有之者。考此六字董允傳中亦具載，李注所云蜀志有者，蓋指允傳之文。其亮傳蓋本自脫，而文選則後人因善注添入。

亮誅馬謖

習鑿齒論諸葛亮誅馬謖云：「晉人規林父之後濟，故廢法而收功；楚成闇得臣之益己，故殺之以重敗。今蜀僻陋一方，才少上國，而殺其俊傑，退收驚下之用，將以成業，不亦難乎！」亮之誤非誤於誅謖，誤於用謖不得其當耳！謖幼負才名，以荊州從事，隨先主人蜀，才器過人，好論軍計，蓋其所長在智謀心戰之說。亮既用之，赦孟獲以服南方，終亮之世，南方不復敢反，此其明證也。祁山之役，令爲先鋒，統大衆在前，以運籌決策之才，而責以陷陣摧堅之事，是使蕭何爲將而韓信乃轉粟敖倉以給軍也，宜其敗矣。此則亮之誤也。

十二更下在者八萬

裴注：「亮在祁山，十二更下，在者八萬。」案：周官小司徒：「均土地以稽其人民而周知其數：上地家七人，可任也者家三人；中地家六人，可任也者二家五人；下地家五人，可任也者家二人。」司馬法曰：「六尺爲步，步百爲晦，晦百爲夫，夫三爲屋，屋三爲井，井十爲通，通爲匹馬三十家十二人徒二人。」以小司徒參之，司徒之可任者如此之多，司馬法之出土徒數如彼之少。古人用兵皆爲不勝計，以慮敗也，故不盡用之，雖敗尚可扶持，故小司徒只言其可任者，非實數也。自此以後，調發者皆用實數，不幸而敗，不可救矣。晉作州兵，乃盡數調發，非先王之法。他如魯成作丘甲，蘇秦以齊臨淄之中七萬戶，不下戶三男子，而卒已二十一萬；曹操謂崔琰曰：「昨按戶籍，可得三十萬衆，故爲大州。」是皆以實數調發。惟孔明不然，一蜀之大，兵多不過十二萬，孔明所用八萬，常留四萬以爲更代。蜀之強，以孔明不盡用之。乃其亡，尚有十萬二千，數年之間，所折不過二萬耳。詳見予周禮軍賦說。

漢壽亭侯

關張傳：「曹操表封羽爲漢壽亭侯。」裴松之無注。熊方後漢書年表第八卷異姓侯有壽亭侯關羽，其下格注云「武陵」。此傳寫誤脫去「漢」字，而注武陵則確也。續漢郡國志，武陵郡屬縣漢壽，刺史治是矣。王氏世貞弇州山人續稿第六十一卷有漢前將軍漢壽亭侯廟記。前將軍是劉先主所授，漢壽亭侯是曹操所封，王氏連稱之此非是，而以「漢壽」連文則是也。洪邁容齋四筆第八卷「辨壽亭侯印」一條云：「荆門玉泉關將軍廟中有壽亭侯印一鈕，其上大環，徑四寸，下連四環，皆系於印上。相傳云：紹興中，洞庭漁者得之，入於潭府，以爲關雲長封漢壽亭侯，此其故物也，故以歸之廟中。南雄守黃兌見臨川興聖院僧惠通圖印形，爲作記。而復州寶相院又以建炎二年因伐木，於三門大樹下土中深四尺餘得此印，其環並背俱有文云「漢建安二十年壽亭侯印」，今留於左藏庫。邵州守黃沃叔啟，慶元二年復買一鈕於郡人張氏，其文正同，只欠五系環耳。予以爲皆非真漢物。且漢壽乃亭名，既以封雲長，不應去「漢」字。又其大比它漢印幾倍之。聞嘉興王仲言亦有其一。侯印一而已，安得有四？雲長以四年受封，當即刻印，不應在二十年，尤非也。是特後人爲之以奉廟祭。其數必多，今流落人間

者尚如此也。」以上皆洪語，其辨甚精。流俗無知之輩，或創異解云：本是封爲壽亭侯，陳壽特加一「漢」字，以著明其爲漢。試問彼時地名中安得有所謂「壽亭」者乎？況使果作壽亭侯，則其時操方身爲漢臣，其表封關公係假漢帝之命以行此，其爲漢亦何待言，而陳壽必爲贅加一「漢」字乎？不通古今之妄人，其謬一至於此。

又尚書禹貢荊州疏引郭璞爾雅注云：「有水從漢中沔陽縣南流，至梓潼、漢壽。」漢壽即漢廣漢郡葭明縣，蜀先主始改名漢壽，晉又改晉壽。此不但與武陵漢壽本非一地，全無干涉。且當操表封關公時，先主尚未入蜀，蜀地未有此名也。唐詩鼓吹第一卷劉夢得漢壽城春望詩，明古岡廖文炳解，於題下，既云「城在今四川保寧府廣元縣」，則以爲蜀漢壽矣。而於首聯「荒祠古墓對荆榛」解云：「古荊州治亭下，有子胥廟、楚王故墳。」則又似武陵。此不知考核兩漢壽之名同地異也。

魏志劉放傳：「黃初三年，封魏壽亭侯。」裴亦無注。此疑亦武陵漢壽。此雖吳地，因其時孫權臣服，魏人遙改名之，與蜀之漢壽無涉。

傅士仁

「將軍傅士仁屯公安。」案：楊戲作輔臣贊及吳主傳並稱士仁，呂蒙傳亦然。然則姓士名仁，「傳」字衍。吳志漢末有交州刺史士燮，則當時固有士姓矣。常璩華陽國志第六卷作「傅士仁」，此吳瑄古今逸史俗刻校者妄改，不可據。

關傳注多誣

裴松之注專務博采，若關雲長傳所采蜀記六條、典略一條，內惟「龐德子會滅關氏家」一條，或係實錄，其餘盡屬虛浮誣妄。松之雖亦尚知駁正，然徒勞筆墨矣。觀裴注愈知陳壽史法之嚴。

益 德

張飛字益德甚明，而古今逸史中所刻華陽國志劉先主志作翼德，甘肅蘭州刻同，此妄人所改。

關張贊稍不稱

關張傳贊云：「關羽、張飛爲世虎臣，羽報效曹公，飛義釋嚴顏，並有國士之風。」夫關公之所以爲國士者，以其乃心漢室耳。若其與張遼策馬刺殺袁紹將顏良於萬衆之中，遂解白馬之圍，公之所以爲國士，豈專在此哉！且其報曹正爲歸劉地也。若徒以報曹爲公義舉，未爲知公之心，此贊稍嫌不稱。即張桓侯之美，亦不宜但以釋嚴顏一節當之。

蜀諸臣年

李商隱籌筆驛詩：「管樂有才終不忝，關張無命欲何如。」愚謂先主語諸葛亮「君才十倍曹丕」。夫亮與丕豈可相提並論？十倍固不足言。即管樂雖本亮自稱，亦恐有所未盡，不如老杜「伯仲之間見伊呂」一語，品題尤當。而痛惜關張無命則是也。張少於關數歲，其死年必未老，固可恨。而諸葛年亦僅五十四，馬超四十七，龐統三十六，法正四十五。黃忠傳言其「勇毅冠三軍」，而名望不高，則年亦必尚未老，乃先主爲漢中王之明年遽卒。趙雲卒於建興七年，其年想亦不過五十。餘惟空虛無實之許靖年逾七十耳。天欲廢漢，人不能興之矣。

馬謖逃亡

向朗傳：「朗素與馬謖善，謖逃亡，朗知情不舉，亮恨之。」案：廖立傳：立詆朗「奉馬良兄弟，謂爲聖人」。即此傳所云「素與馬謖善」也。至謖傳，但言其敗於街亭，「下獄物故」，並無逃亡事。而此傳乃云云，意謖逃而被獲，故下獄死。若然則罪所應得，而習鑿齒尚譏亮殺謖爲非，何也？其事殊不明悉。

郤正造降書

郤正傳：「景耀六年，後主遣使請降於鄧艾，其書，正所造也。」陸游籌筆驛詩：「一等人間管城子，不堪譙叟作降箋。」用意相形甚妙，但不知道造降書者乃郤正，非譙周也。

郭循

費禕傳：「延熙十六年歲首大會，魏降人郭循在坐。禕歡飲沉醉，爲循手刃所害。」案：魏書三少帝紀齊王芳嘉平五年作「郭修」，本書張嶷傳及吳書諸葛恪傳注引志林並同，惟費禕傳作

「循」，明是傳寫誤。

姜維志在復蜀

姜維傳末敘維爲魏將士所殺事。維本志在復蜀，不成被殺，其赤心則千載如生。陳壽蜀人而人晉，措詞之際有難焉者。評中於其死事反置不論，而但譏其「翫衆黷旅，以致隕斃」。壽豈不知不伐賊，王業亦亡；惟坐待亡，孰與伐之？特敵國之詞云爾。若以維之謀殺鍾會而復蜀爲非，則壽不肯爲此言，此其所以展轉詭說以避咎也。維之於蜀，猶張世傑、陸秀夫之於宋耳。注引孫盛云：「盛以永和初從安西將軍平蜀，見諸故老，及姜維既降之後，密與劉禪表疏，說欲僞服事鍾會，因殺之以復蜀土，會事不捷，遂至泯滅，蜀人於今傷之。」其下文皆盛貶維之言。盛佞人子孫，言固難據。考永和三年，李勢破滅，是年丁未，去蜀亡景耀六年癸未，凡八十五年。

楊戲輔臣贊

楊戲，華陽國志作「楊羲」。昭烈贊以「興」與「音」爲韻。案：秦風小戎末章「興」與「音」爲韻。

大雅大明七章與「林」、「心」爲韻。「興」本蒸韻，此等乃偶沿方俗之音，非其正也。而此贊即據小戎、大明用之。諸葛丞相贊首用「濱」、「真」、「文」韻，第八句用「風」韻，第九句用「心」韻，第十句用「身」韻。「風」古音在侵，此以「風」與「心」爲韻，間雜二韻於其間；而「身」則仍與「濱」、「真」、「文」爲韻。

十七史商榷卷四十二

三國志四

漢吳始終

漢高祖始爲漢王居南鄭，至蜀先主以漢中王終之。吳孫堅始封烏程侯，至孫皓亦以烏程侯人卽位終之。

吳志有闕

陸士龍集第八卷與兄平原書云：「雲再拜：誨欲定吳書。陳壽吳書有魏賜九錫文，及分天下文，吳書不載。又有嚴、陸諸君傳，今當寫送兄。」所謂陳壽吳書者，似即三國吳志，非別有吳書。所謂嚴、陸諸君傳，嚴當是嚴畯，而陸似是陸遜、抗等。但機、雲抗子，稱謂不別異，未詳。

至九錫文，今載吳主孫權傳。而分天下文，吳志獨不載，尤不可解。又考薛綜傳，孫皓時華覈上疏曰：「大皇帝末年，命太史令丁孚、郎中項峻始撰吳書。孚、峻俱非史才，所作不足紀錄。至少帝時，更差韋曜、周昭、薛瑩、梁廣及臣五人共撰。」然則士雲所稱吳書不冠以陳壽者，當即五人作。裴松之注中亦引吳書。

凌 亭

吳志孫權傳：「建安二十三年，權將如吳，親射虎於凌亭。」庾子山馬射賦云「飛鏃於吳亭之虎」，謂此事也。元和郡縣志：「凌亭壘在丹陽縣東四十七里。」

魯肅凡品

趙咨謂孫權：「納魯肅於凡品，是其聰也。」案：張昭毀肅，謂其「年少粗疏」，是不爲時論所歸，故云「凡品」。其實肅人才豈出周瑜之下！

孫氏陰謀

孫權稱臣事魏已久，及黃武元年春大破蜀，劉備奔走，勢愈強盛，則魏欲與盟而不受。九月，魏兵來征，又「卑辭上書，求自改悔，乞寄命交州」。乃隨又改年，臨江拒守。彼此互有殺傷，不分勝負。十二月，又通聘於蜀。乃既和於蜀，又不絕魏，且業已改元，而仍稱吳王。五年令曰：「北虜縮竄，方外無事。」乃益務農畝。稱帝之舉，直隱忍以至魏明帝太和三年而後發。反覆傾危，惟利是視，用柔勝剛，陰謀狡猾，陳壽評以句踐比權，誠非虛語。

不郊祀無宗廟

嘉禾元年注，采江表傳孫權不郊祀事。案：宋書五行志云：「權稱帝三十年，竟不於建業創七廟，但有父堅廟，遠在長沙，而郊裡禮缺。末年雖一南郊，北郊遂無聞焉。三江、五湖、衡、霍、會稽，皆吳楚之望，亦不見秩。祀反禮羅陽妖神，以求福助。」竊謂權本僭盜，而郊祀宗廟在漢尚無定制，於權乎何誅。